重庆市水利局

关于重庆市奉节县百岛湖水库项目水土保持

方案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奉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你司提交的重庆市奉节县百岛湖水库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项目代码：2020-500236-76-01-125695）和《重庆市奉节县百岛湖水库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方案编制依据的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标准、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2028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的界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115.75hm2。

（四）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97%，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2%，表土保护率92%，林草植被恢复率97%，林草覆盖率25%。

（六）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体系。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八）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二、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水土保持方案工程静态总投资2091.28万元，其中：主体已列783.51万元，方案新增1307.77万元（其中：工程措施392.40万元，植物措施212.83万元，监测措施150.92万元，施工临时措施209.51万元，独立费用160.70万元，基本预备费67.58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113.83万元）。

三、工作要求

（一）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认真做好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依据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与主体工程同步开展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按程序与主体工程设计一并报经有关部门审核，作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依据。重要防护对象应当开展点对点勘察与设计。无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不得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

（三）严格控制施工扰动范围，禁止随意占压破坏地貌植被。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在招投标文件和施工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的水土保持责任，强化奖惩制度，规范施工行为。

（四）依法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在工程建设期间应将水土保持监测季报按规定在网站公开，同时在业主项目部和施工项目部公开，并按规定向我局、所在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按时报送监测季报和总结报告。

（五）按照水土保持监理标准和规范开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六）项目开工前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七）自2023年3月1日起，严格执行“水利部第53号令”第十六条、第十七条之规定。确需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以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因弃渣量增加导致弃渣场等级提高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开展弃渣减量化、资源化论证，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并完成弃渣场变更审批手续。

（八）严格按照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水土流失。

（九）工程完工后、项目投产使用前应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3个月内，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

（十）本行政许可决定有效期为3年，水土保持方案自2023年3月1日起满3年，生产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重新审核。

附件：1. 重庆市奉节县百岛湖水库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2. 重庆市奉节县百岛湖水库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重庆市水利局

2023年2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发布）

（联系人：张春才；联系电话：023-88707091）

附件1

重庆市奉节县百岛湖水库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重庆市奉节县百岛湖水库项目 | 流域管理机构 | 长江水利委员会 |
| 涉及省（市、区） | 重庆市 | 涉及地市或个数 |  | 涉及县或个数 | 奉节县 |
| 项目规模 | Ⅲ等中型水利工程，总库容1092万m3 | 总投资（万元） | 119406.54 | 土建投资（万元） | 92125.58 |
| 动工时间 | 2023年3月 | 完工时间 | 2028年6月 | 设计水平年 | 2028年 |
| 工程占地（hm2） | 115.75 | 永久占地（hm2） | 58.15 | 临时占地（hm2） | 57.60 |
| 土石方量（万m3） | 挖方 | 填方 | 借方 | 余（弃）方 |
| 168.21 | 158.52 |  | 9.69 |
| 重点防治区名称 | 三峡库区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
| 地貌类型 | 构造剥蚀—侵蚀丘陵区地貌 | 水土保持区划 | 西南紫色土区 |
| 土壤类型 | 紫色土 | 土壤侵蚀强度 | 轻度 |
|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2） | 115.75 |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2·a] | 500 |
| 水土流失预测总量（t） | 36282.60 | 新增水土流失量（t） | 31354.41 |
|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 西南紫色土区一级 |
| 防治指标 |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7 | 土壤流失控制比 | 1.0 |
| 渣土防护率(%) | 92 | 表土保护率(%) | 92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 林草覆盖率(%) | 25 |
| 防治措施及工程量 | 分区 | 工程措施 | 植物措施 | 临时措施 |
| 枢纽工程防治区 | 主体工程区 | 主体已列：C25砼框格植草护坡24396.40m2，大坝坝坡竖向排水沟542m，坝坡梯步排水沟总560m，大坝坝肩边坡截水沟590m，交通洞排水沟长1656m，管理房周边排水沟长为250m方案新增：表土剥离1.99万m3，表土回覆1.44万m3，土地整治面积为4.49hm2 | 主体已列：植草护坡2.44hm2，景观绿化0.70hm2。方案新增：植树种草防护面积1.35hm2，植树3375株。 | 方案新增：钢挡板拦挡600m，防雨布临时覆盖10000m2 |
| 取料场防治亚区 | 主体已列：截水沟350m，马道内侧排水沟640m；方案新增：表土剥离1.04万m3，土地整治为2.08hm2，排水沟长400m。 | 方案新增：植树种草2.08hm2，植树5200株。 | 方案新增：钢挡板拦挡280m，防雨布临时覆盖1000m2。 |
| 危岩整治工程防治亚区 | 方案新增：表土剥离0.17万m3，土地整治面积为0.84hm2，覆土0.36万m3。 | 方案新增：植树种草防护0.84hm2，植树2100株。 | 方案新增：防雨布临时覆盖500m2，钢挡板拦挡160m。 |
| 施工道路工程防治亚区 | 主体已列：排水沟6.85km，沉沙池8座方案新增：表土剥离2.09万m3，土地整治面积7.07hm2，覆土2.63万m3。 | 方案新增：栽植杉树12625株，撒播草籽5.05hm2； | 方案新增：防雨布临时覆盖5000m2，临时排水沟2820m，填土编织袋拦挡1800m，需撒播草籽0.10hm2。 |
| 临时堆料场防治亚区 | 方案新增：表土剥离1.18万m3，土地整治面积4.57hm2，覆土1.18万m3。 | 方案新增：栽植杉树4725株，撒播草籽1.89hm2。 | 方案新增：干砌石挡墙780m，临时排水沟876m，沉沙池7座，防雨布覆盖4200m2。 |
| 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亚区 | 方案新增：表土剥离0.13万m3，土地整治0.58hm2，覆土0.13万m3。 | 方案新增：植树种草面积0.48hm2。 | 方案新增：临时排水沟450m，沉沙池4座，撒播种草0.12hm2。 |
| 输水工程防治区 | 输水管道工程防治亚区 | 主体已列：道路排水边沟恢复588m，输水隧洞洞口截水沟68m，框格植草护坡150m2。方案新增：表土剥离3.46万m3，土地整治面积36.95hm2，覆土3.46万m3。。 | 方案新增：撒播植草12.39hm2，植树21275株 | 方案新增：彩条布铺垫25000m2，防雨布覆盖10000m2，填土编织袋拦挡长4000m，钢挡板拦挡300m。 |
| 弃渣场防治亚区 | 主体已列：挡渣墙长42m，排水沟1060m，沉沙池4座；方案新增：表土剥离0.41万m3，土地整治面积1.86hm2，覆土0.41万m3。 | 主体已列：共需植树4650株，撒播种草1.86hm2。 | 方案新增：填土织袋挡土墙长750m，彩条布覆盖1500m2。 |
| 施工道路防治亚区 | 主体已列：M7.5浆砌块石排水沟2.83km，沉沙池3座。方案新增：表土剥离0.46万m3，土地整治2.32hm2，覆土0.46万m3。 | 方案新增：栽植杉树5800株，撒播草籽2.32hm2 | 方案新增：防雨布覆盖2000m2，填土编织袋挡土墙1200m。 |
| 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亚区 | 方案新增：表土剥离0.24万m3，土地整治1.04hm2，覆土0.24万m3。 | 方案新增：植树种草0.75hm2，栽植杉树1875株。 | 方案新增：临时排水沟3600m。 |
| 投资（万元） | 主体设计：653.81方案新增：392.40 | 主体设计：129.70方案新增：212.83 | 方案新增：209.51 |
| 水土保持总投资（万元） | 2091.28（方案新增1307.77） | 独立费（万元） | 160.70 |
| 监理费(万元) | 19.17 | 监测费（万元） | 150.92 | 补偿费（万元） | 113.83 |
| 方案编制单位 | 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 | 重庆奉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黄实 | 法定代表人 | 邵小全 |
| 地址 | 重庆市渝北区太湖西路2号2栋1712 | 地址 | 重庆市奉节县永安街道诗城西路400号 |
| 邮编 | 400020 | 邮编 | 400000 |
| 联系人及电话 | 汪三树 13\*\*\*29 | 联系人及电话 | 张驰 13\*\*\*03 |
| 传真 | 023-88\*\*\*55 | 传真 |  |
| 电子信箱 | 67\*\*\*65@qq.com | 电子信箱 | 95\*\*\*60 @qq.com |

 附件2

重庆市奉节县百岛湖水库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2023年1月12日，重庆市水利局组织召开了《重庆市奉节县百岛湖水库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水保方案》）专家评审会。奉节县水利局、重庆奉节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法人）、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专家组，专家组成员会前详细审阅了《水保方案》，与会人员会上认真听取了项目法人和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进行了深入讨论。根据“渝水〔2018〕267号”、 “水保监〔2020〕63号”和“渝水规范〔2021〕2号”，专家组对《水保方案》进行了质量评分，质量评定等级合格。报告编制单位会后对《水保方案》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项目法人于2023年2月16日提交了《水保方案》（报批稿）。经专家组复核，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综合说明

（一）方案编制依据的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标准、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2028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115.75hm2。

（四）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97%，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2%，表土保护率92%，林草植被恢复率97%，林草覆盖率25%。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阐述基本清楚。

项目位于奉节县梅溪河一级支流车家坝河中下游河段，水库坝址位于奉节县红土乡廖家咀处，涉及红土乡老屋村和降龙村；库区涉及红土乡的老屋村、野茶村、降龙村和峰岳村；输水管线涉及红土乡老屋村和降龙村、公平镇的沙湾村、朱衣镇的狮子村。

项目由枢纽工程和输水工程两部分组成，其中枢纽工程包括挡水建筑物（沥青砼心墙石渣坝）、泄水建筑物、取放水建筑物、交通公路和附属建筑物等；输水工程由干管、红土支管和公平支管组成，输水线路总长24.89km，其中：干管长24.33km（管道长17.04km，隧洞长7.29km），红土支管0.12km（全为管道），公平支管0.44km（全为管道）。本项目等级为Ⅲ等中型水利工程，正常蓄水位为628.00m，总库容1092万m3，兴利库容921万m3，死库容135万m3。

项目占地面积为115.75hm2，其中：永久占地58.15hm2、临时占地57.60hm2。工程挖方量168.21万m3，工程填方及上坝坡压脚处理利用量合计158.52万m3，剩余余方9.69万m3作为永久弃渣全部运至项目设置的2座弃渣场堆存处置。

项目计划于2023年3月开工，2028年6月完工，总工期64个月。工程审定概算总投资119406.54万元，其中土建投资92125.58万元，建设资金由项目法人争取市及市以上包干补助资金，其余部分由奉节县政府和项目法人市场化筹资等多渠道筹集。

（二）项目区自然概况阐述基本清楚。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一）基本同意主体工程选址（线）的水土保持评价。

（二）基本同意建设方案、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弃渣场选址及施工方案等水土保持评价。

（三）基本同意主体工程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的评价及界定。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一）基本同意对项目水土流失现状及影响分析。

（二）基本同意项目建设扰动地表面积115.75hm2，损毁植被面积70.43hm2。

（三）基本同意土壤流失量预测方法及结果，工程建设可能造成的土壤流失总量为36282.60t，新增土壤流失量为31354.41t。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分析和指导性意见。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基本同意项目划分为枢纽工程和输水工程2个一级水土流失防治区。进一步将枢纽工程防治区划分为主体工程、取料场、危岩整治工程、施工道路工程、临时堆料场、施工生产生活区和库区7个防治亚区，将输水工程防治区划分为输水管道工程、弃渣场、施工道路工程和施工生产生活区4个防治亚区。

（二）基本同意由主体工程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和方案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

（三）基本同意各防治区防治措施布局、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措施典型设计。

1.枢纽工程防治区

（1）主体工程防治亚区

施工前，主体设计在大坝及溢洪道开挖边坡坡顶设截水沟；方案设计对主体工程施工开挖范围内表土进行剥离，并集中堆放在临时堆料场内进行防护。施工过程中，主体设计在枢纽大坝下游坝坡及梯步两侧布置竖向排水沟，在交通洞内道路一侧及管理房周边设排水沟，在枢纽大坝下游坝坡、管理房边坡、枢纽坝肩边坡及溢洪道开挖边坡布置C25砼框格植草护坡；方案设计采用防雨布对大坝区开挖裸露的土质坡面和松散的临时堆渣进行覆盖，在场内挖填边坡坡脚设钢挡板临时拦挡。施工后期，主体设计在管理房周边布置景观绿化；方案设计对施工扰动区域、景观绿化区域和边坡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对枢纽永久占地范围内的临时设施扰动区域采取植树种草防护。

（2）取料场防治亚区

料场开采前，主体设计在料场开采线外布置截水沟；方案设计对料场内表土进行剥离，并集中运至临时堆料场进行防护。开采过程中，主体设计在马道内侧布置排水沟，排水沟顺接至边坡截水沟；方案设计采用防雨布对开采裸露边坡进行覆盖，并在开挖边坡坡脚设置钢挡板拦挡。开采结束后，方案设计对开采平台内侧设排水沟，并顺接至河道内，对开采平台进行土地整治后采取植树种草防护。

（3）危岩整治工程防治亚区

施工前，方案设计对区域内表土进行剥离，并集中运至临时堆料场进行防护；在施工作业面底部布设钢挡板临时拦挡。施工过程中，方案设计用防雨布对开采裸露边坡进行覆盖。施工后期，方案设计对施工扰动范围进行土地整治后采取植树种草防护。

（4）施工道路工程防治亚区

施工前，方案设计对施工区内表土进行剥离，并集中运至临时堆料场堆放。施工过程中，主体设计对施工道路汇水侧布置排水边沟及沉沙池；方案设计在路基下边坡设置填土编织袋拦挡，对回填土质边坡采取撒播种草防护，对未及时实施撒播种草的道路边坡采取防雨布覆盖。工程完工后，方案设计对施工道路临时占地进行土地整治后根据原地貌恢复植被或复耕。

（5）临时堆料场防治亚区

临时堆料前，方案设计剥离区内表土，并集中堆放在临时堆料场内，在临时堆料边坡坡脚设临时挡墙，并沿临时堆料边坡外设临时排水沟和沉沙池。堆渣过程中，方案设计对临时堆料边坡采取防雨布覆盖。临时堆料利用完成后，方案设计对临时占压土地进行土地整治后根据原地貌恢复植被或复耕。

（6）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亚区

施工前，方案设计对区域内表土进行剥离，并集中堆放临时堆料场内进行防护。在施工场地周边修建排水沟和沉沙池，排水顺接至周边低洼地带。施工过程中，方案设计对施工场地的土质边坡采取撒播种草防护。工程完工后，方案设计对施工临时占用土地进行土地整治后根据原地貌恢复植被或复耕。

2.输水工程防治区

（1）输水管道工程防治亚区

施工前，方案设计对输水管道开挖范围内表土进行剥离，剥离表土堆放在输水管道作业带一侧，对输水管道作业带其他区域表土进行铺垫保护。施工过程中，主体设计在输水隧洞洞口边坡布设截水沟，并对输水管道穿越破坏道路边沟进行恢复；方案设计采用防雨布对开挖裸露的土质坡面和松散临时堆渣进行覆盖，在管道横坡铺设时，沿管线开挖回填土石方下边坡设置填土编织袋挡墙拦挡。在管道顺坡铺设时，垂直于管槽方向设置填土编织袋拦挡，在输水管桥临河侧布置钢挡板拦挡。施工后期，主体设计在输水隧洞进出口边坡布置砼框格护坡；方案设计对管道扰动范围进行土地整治后根据原地貌恢复植被或复耕。

（2）弃渣场防治亚区

堆渣前，主体设计在渣场堆渣边坡坡脚设挡渣墙，在渣场底部布置排水盲沟，并沿渣场最终堆渣高程外边界布设排水沟，排水沟出口设沉沙池后顺接至渣场下游天然冲沟内；方案设计剥离渣场占地范围内的表土，并集中堆放在渣场尾部进行防护。堆渣过程中，方案设计对渣场内临时堆存表土采取临时拦挡和防雨布覆盖措施。堆渣完成后，方案设计对堆渣边坡和堆渣平台进行土地整治后采取植树种草防护。

（3）施工道路防治亚区

施工前，方案设计对区域内表土进行剥离，并集中堆放施工道路填方边坡底部并进行防护。施工过程中，主体设计对施工道路汇水侧布置排水边沟和沉沙池；方案设计在路基下边坡设置填土编织袋拦挡，对施工道路开挖回填的土质边坡采取防雨布覆盖。工程完工后，方案设计对施工道路临时占地进行土地整治后恢复植被。

（4）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亚区

施工前，方案设计对区域内表土进行剥离，并集中堆放在区内平台位置并进行防护，在场地周边修建临时排水沟。工程完工后，方案设计对施工临时占用土地进行土地整治后根据原地貌恢复植被或复耕。

（四）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可行。

六、水土保持监测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方案。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一）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正确，费用及定额选择基本合理，编制深度基本满足规范要求。

（二）经审核，水土保持方案工程静态总投资2091.28万元，其中：主体已列783.51万元，方案新增1307.77万元（其中：工程措施392.40万元，植物措施212.83万元，监测措施150.92万元，施工临时措施209.51万元，独立费用160.70万元，基本预备费67.58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113.83万元）。详见附件。

（三）效益分析方法正确，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八、水土保持管理

基本同意方案中提出的组织管理、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施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水土保持管理要求。

附件：重庆市奉节县百岛湖水库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投资估算审核表

专家组组长：

2023年2月16日

附件

重庆市奉节县百岛湖水库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投资估算审核表

单位：万元

| 序号 | 工程或费用名称 | 设计投资 | 审核投资 | 增减（+/-） |
| --- | --- | --- | --- | --- |
| 方案新增 | 主体已列 | 合计 | 方案新增 | 主体已列 | 合计 |
|  |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 **392.40** | **653.81** | **1046.21** | **392.40** | **653.81** | **1046.21** | **0.00** |
| 一 | 枢纽工程防治区 | 213.34 | 478.20 | 691.54 | 213.34 | 478.20 | 691.54 | 0.00 |
| 1 | 主体工程防治亚区 | 54.31 | 376.49 | 430.80 | 54.31 | 376.49 | 430.80 | 0.00 |
| 2 | 取料场防治亚区 | 38.80 | 67.95 | 106.75 | 38.80 | 67.95 | 106.75 | 0.00 |
| 3 | 危岩整治工程防治亚区 | 9.10 |  | 9.10 | 9.10 |  | 9.10 | 0.00 |
| 4 | 施工道路工程防治亚区 | 78.35 | 33.76 | 112.11 | 78.35 | 33.76 | 112.11 | 0.00 |
| 5 | 施工生产生活区 | 4.52 |  | 4.52 | 4.52 |  | 4.52 | 0.00 |
| 6 | 临时堆料场防治亚区 | 28.26 |  | 28.26 | 28.26 |  | 28.26 | 0.00 |
| 二 | 输水工程防治区 | 179.06 | 175.61 | 354.67 | 179.06 | 175.61 | 354.67 | 0.00 |
| 1 | 输水管道工程防治亚区 | 141.97 | 26.74 | 168.71 | 141.97 | 26.74 | 168.71 | 0.00 |
| 2 | 渣场工程防治亚区 | 13.61 | 135.97 | 149.58 | 13.61 | 135.97 | 149.58 | 0.00 |
| 3 | 施工道路工程防治亚区 | 15.57 | 12.90 | 28.47 | 15.57 | 12.90 | 28.47 | 0.00 |
| 4 | 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亚区 | 7.91 |  | 7.91 | 7.91 |  | 7.91 | 0.00 |
|  |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 **212.83** | **129.70** | **342.53** | **212.83** | **129.70** | **342.53** | **0.00** |
| 一 | 枢纽工程防治区 | 108.08 | 113.13 | 221.21 | 108.08 | 113.13 | 221.21 | 0.00 |
| 1 | 主体工程防治亚区 | 12.48 | 113.13 | 125.61 | 12.48 | 113.13 | 125.61 | 0.00 |
| 2 | 取料场防治亚区 | 19.23 |  | 19.23 | 19.23 |  | 19.23 | 0.00 |
| 3 | 危岩整治工程防治亚区 | 7.77 |  | 7.77 | 7.77 |  | 7.77 | 0.00 |
| 4 | 施工道路工程防治亚区 | 46.69 |  | 46.69 | 46.69 |  | 46.69 | 0.00 |
| 5 | 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亚区 | 4.44 |  | 4.44 | 4.44 |  | 4.44 | 0.00 |
| 6 | 临时堆料场防治亚区 | 17.47 |  | 17.47 | 17.47 |  | 17.47 | 0.00 |
| 二 | 输水工程防治区 | 104.75 | 16.57 | 121.32 | 104.75 | 16.57 | 121.32 | 0.00 |
| 1 | 输水管道工程防治亚区 | 77.54 | 0.09 | 77.63 | 77.54 | 0.09 | 77.63 | 0.00 |
| 2 | 渣场工程防治亚区 |  | 16.48 | 16.48 |  | 16.48 | 16.48 | 0.00 |
| 3 | 施工道路工程防治亚区 | 20.56 |  | 20.56 | 20.56 |  | 20.56 | 0.00 |
| 4 | 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亚区 | 6.65 |  | 6.65 | 6.65 |  | 6.65 | 0.00 |
|  | **第三部分 监测措施** | **150.92** |  | **150.92** | **150.92** |  | **150.92** | **0.00** |
|  | **第四部分 施工临时措施** | **209.51** | **0.00** | **209.51** | **209.51** | **0.00** | **209.51** | **0.00** |
| 一 | 枢纽工程防治区 | 88.54 | 0.00 | 88.54 | 88.54 | 0.00 | 88.54 | 0.00 |
| 1 | 主体工程防治亚区 | 9.00 |  | 9.00 | 9.00 |  | 9.00 | 0.00 |
| 2 | 取料场防治亚区 | 1.89 |  | 1.89 | 1.89 |  | 1.89 | 0.00 |
| 3 | 危岩整治工程防治亚区 | 1.04 |  | 1.04 | 1.04 |  | 1.04 | 0.00 |
| 4 | 施工道路工程防治亚区 | 31.58 |  | 31.58 | 31.58 |  | 31.58 | 0.00 |
| 5 | 施工生产生活区防治亚区 | 6.94 |  | 6.94 | 6.94 |  | 6.94 | 0.00 |
| 6 | 临时堆料场防治亚区 | 31.66 |  | 31.66 | 31.66 |  | 31.66 | 0.00 |
| 7 | 其他临时工程 | 6.43 |  | 6.43 | 6.43 |  | 6.43 | 0.00 |
| 二 | 输水工程防治区 | 120.97 | 0.00 | 120.97 | 120.97 | 0.00 | 120.97 | 0.00 |
| 1 | 输水管道工程防治亚区 | 73.53 |  | 73.53 | 73.53 |  | 73.53 | 0.00 |
| 2 | 渣场工程防治亚区 | 24.29 |  | 24.29 | 24.29 |  | 24.29 | 0.00 |
| 3 | 施工道路工程防治亚区 | 16.47 |  | 16.47 | 16.47 |  | 16.47 | 0.00 |
| 4 | 施工生产生活区 | 1.00 |  | 1.00 | 1.00 |  | 1.00 | 0.00 |
| 5 | 其他临时工程 | 5.68 |  | 5.68 | 5.68 |  | 5.68 | 0.00 |
|  | **第五部分 独立费用** | **160.70** |  | **160.70** | **160.70** |  | **160.70** | **0.00** |
| 一 | 技术咨询费 | 116.68 |  | 116.68 | 116.68 |  | 116.68 | 0.00 |
| 1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 48.54 |  | 48.54 | 48.54 |  | 48.54 | 0.00 |
| 2 | 科研勘测设计费 | 45.55 |  | 45.55 | 45.55 |  | 45.55 | 0.00 |
| 3 | 水土保持自主验收费 | 22.59 |  | 22.59 | 22.59 |  | 22.59 | 0.00 |
| 二 | 工程管理费 | 44.01 |  | 44.01 | 44.01 |  | 44.01 | 0.00 |
| 1 | 建设管理费 | 19.31 |  | 19.31 | 19.31 |  | 19.31 | 0.00 |
| 2 | 工程建设监理费 | 19.17 |  | 19.17 | 19.17 |  | 19.17 | 0.00 |
| 3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5.53 |  | 5.53 | 5.53 |  | 5.53 | 0.00 |
| **Ⅰ** | **第一部分至第五部分合计** | **1126.36** | **783.51** | **1909.87** | **1126.36** | **783.51** | **1909.87** | **0.00** |
| **Ⅱ** | **基本预备费** | **67.58** |  | **67.58** | **67.58** |  | **67.58** | **0.00** |
| **Ⅲ** | **水土保持补偿费** | **113.83** |  | **113.83** | **113.83** |  | **113.83** | **0.00** |
| **总投资（Ⅰ+Ⅱ+Ⅲ）** | **1307.77** | **783.51** | **2091.28** | **2091.28** | **2091.28** | **2091.28** | **0.00** |